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大鹏新区税务局

税务事项通知书

深大税通〔2019〕106925号

深圳市鼎昌实业有限公司：440300279459803NA

事由：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清算申报事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通知内容：你单位开发的凯旋湾花园项目（项目编码：(2010)龙岗004号），已符合土地增值税清算条件，请你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九十日内，到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大鹏新区税务局办理土地增值税清算申报手续。

如对我局要求你单位进行土地增值税清算的决定不服，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若有疑问，可向联系人咨询。

联系人：王伟锋

联系电话：0755-28380286

联系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早塘仔123号212室。

税务机关（签章）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日